附件 2

全国工商联

2022年民营企业技能人才培育突出

贡献个人申报书

企业名称：

人选姓名：

推荐单位： （省级工商联、全国工商联直属商会公章）

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编制

2022 年印

填 报 须 知

技能人才培育突出贡献个人人选将择优向人社部推荐参加“国家技 能人才培育突出贡献个人”的评选。

一、 人选条件要求

主要从民营企业生产服务一线员工、民营技工院校等职业院校和职 业技能培训机构实训教师中推荐。人选应具有丰富的一线工作经验，技 术高超、技艺精湛，在带徒传技、技能传承、技术攻关、教学研究、竞 赛指导、技能人才培育等方面有突出业绩或表现。

二、 材料要求

（1）材料包括电子版和纸质版，电子版和纸质版内容应保持一致。

（2）材料包含申报书和附件材料两部分。附件材料是申报书内容真

实性的重要证明材料，应提供完整。 电子版和纸质版均要求提供申报书 和附件材料。

（3）材料应按要求加盖企业、所属省级工商联和商会公章。

三、 时间要求

材料由企业先提交推荐单位（省级工商联或全国工商联直属商会）， 再由推荐单位统一盖章后邮寄至全国工商联经济服务部，纸质版材料提 交 1 套， 截止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5 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（电子材料由推 荐单位汇总后，于 5 月 20 日前发至邮箱 acficswc@163.com）

四、 其他事项

（1）拟申报第十六届高技能人才评选的需注意： 曾获中华技能大奖、 全国技术能手奖项和国家技能人才培训突出贡献单位、国家技能人才培 育突出贡献个人荣誉的不能再申报同类奖项。各省（区、市）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部门已推荐的人选，全国工商联不再重复推荐。同一候选人不 得同时申报中华技能大奖、全国技术能手奖项和国家技能人才培育突出 贡献个人。关于第十六届高技能人才评选表彰活动有关情况可登陆人社 部网站（ www.mohrss.gov.cn ）和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网站

（www.cettic.org.cn）了解。

（2）全国工商联确定向人社部推荐人选后，将通知人选所在企业， 按要求提交正式上报材料。

（3）工作中不收取企业任何费用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照 片 |
| 出生日期 |  | 民 族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文化程度 |  |
| 工作岗位 |  | 技术职务职业资格(技能等级） |  |
| 参加工作时间 | 年 月 | 从事本职业 （工种）时间 | 年 月 | 邮政编码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
| 办公电话（座机） |  | 手机 |  |
| 电子邮箱 |  |
| 主 要 经 历 |
| 起止时间 | 在何单位学习、工作 | 证明人 |
|  | 从取得的最高学历填起，起止时间要连续。 | 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 目 | 内 | 容 | 证明人或支撑材料 |
| 在技能 人才培 养工作 中的主 要经验 和做法 |  |  |  |
| 在技能人才培养工作中取得的效果和主要成绩 |  |  |  |
| 曾获得 的荣誉 和奖励 |  |  |  |
| 推 荐 意 见本 人 所 在 单 位 |  | 签字盖章年 月 日 |

附件材料

1.人选事迹材料， 1000 字左右。材料应着重体现人选本人在从事技能人才培养 工作方面的内容,具体的工作方法、工作体会以及取得效果等。

2.人选职业资格(技能等级)或技术职务证书复印件。

3.人选主要技术技能成果支撑材料。

4.人选所获荣誉称号或奖项的复印件或旁证材料。